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章晓春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亲自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2位监事现场出席，1位监事通讯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部分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“本次公司将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，以确保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有序开展为前提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、增加公司整体收益，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”

议案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8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部分房地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1月8日